一、响应声明及承诺函

响应声明及承诺函

宿迁鲁班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：

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 zjg202304005 的南蔡乡街区商铺门头招牌更换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，我方在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中 ，特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我方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 6 项条件；

二、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（自本项目谈判时间之日起计算） ，在经 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（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 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） 。

三、我方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， 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；

四、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 ，我方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（第三编合 同） 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 ，按期、按质、按量交付采购单位 ，全面做到 履约守信；

五、我方若违背本声明及承诺约定 ，经查实 ， 自愿接受采购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相 应的规定处理 ，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六、我方同意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本声明及承诺函上网公开。

供应商名称：_____(电子签章)

法定代表人 （负责人） ：_____(电子签章)

日期：2023年5月15日